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怡婷
電話：04-7222309
電子信箱：tinachang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355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(電子檔1個) (0035512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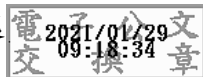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「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」徵稿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各校教師(該領域輔導員除外)。
- 三、徵稿期限：109學年度之學期休業式前(110年6月30日)，為徵稿截止期限。
- 四、徵稿方式：E-Mail投稿、書面投稿、網站收稿…等，由各領域/議題輔導小組收件。
- 五、「教師教學省思心得紀錄」經各相關領域/議題輔導團團員審核評定後，表現優良者核予獎狀1張以資鼓勵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